

证券代码：300259

证券简称：新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9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4,696,481股公司股票，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案及实施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60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和金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金额为准。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的36个月内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3年10月25日，公司本次回购已实施完毕，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14,696,481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26%，最低成交价为3.22元/股，最高成交价为3.6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0,201,252.09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二、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上述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部分回购的股票14,696,481股即将满三年，且目前公司暂无使用该部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的计划，公司将按照规定注销该部分回购股份14,696,48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26%，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69,801,516股减少至1,155,105,035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1,169,801,516元减少至1,155,105,035元。

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部分股份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此次股份注销相关手续。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规定办理本次注销的相关手续，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通知债权人、减少注册资本、股份总数以及修改《公司章程》等工商变更相关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前后公司总股本变动情况

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截至2026年3月25日公司股本结构测算，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69,801,516股减少至1,155,105,035股，预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份数量（股）	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268,285	0.02%	0	268,285	0.0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69,533,231	99.98%	-14,696,481	1,154,836,750	99.98%
总股本	1,169,801,516	100%	-14,696,481	1,155,105,035	100%

注：1、本次注销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2、上表的“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四、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慎考虑作出的决定，旨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本次注销完成后将有利于增加公司每股收益，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从而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